



一封家书

□罗锦高



她还是后悔了

□杜权成

近日,我在刷抖音的时候看到一个视频:一个漂亮的女店主在接受采访时深情道:“假如一切可以重来,我愿意把书翻烂。”我毫不犹豫地视频保存了下来。

我把视频带到了班上,通过电子白板播放,意在教育学生学习努力,珍惜时光。我还把播放情况录制了小视频,发给了发布采访视频的网友。很快,我收到了一封好友申请——“杜老师,我是小霞,我能够给您当反面教材,教育学弟学妹,荣幸之至。”

我仔细一看,女主人公正是二十年前我教过的学生小霞,那个高挑白净,爱打扮的女生。小霞聪明活泼,就是学习不用功,初三那年经常逃课,我光不去她家家访就去了十几趟。最后连哄带骗,才让她把初中读完。我给小霞看视频,没有想要嘲笑她,而是觉得她那句话说得太好了。我赶紧通过了好友申请,给小霞解释了我的用意,她爽快地说:“我没有责怪老师的意思,既然发布了,就不怕别人观看评价。”

小霞告诉我,初中毕业后,她就到深圳打工,第一份工作是在一家皮鞋厂上班,难闻的皮鞋味儿令人作呕。曾经细腻光滑的双手,磨得像树皮一样粗糙。坚持了半年,结束了学徒生涯,正要涨工资,因为实在无法忍受,小霞又去了一家电子厂。不过这个厂是靠挣加班费的,她经常熬红双眼,这时候,她才真正后悔当年没有好好读书。在深圳四年换了六个厂,20岁的时候,小霞遇到了现在的爱人,两人决定回到湖北做烧烤生意。天天跟油烟打交道,刺激的调味料儿,每天晚上要站五六个小时,生意好的时候连水都不敢喝,就是为减少上厕所的次数,生意一做就是十年。这两年兴起了直播,小霞颜值较高,就天天直播,成为网红。我安慰小霞,不论做什么,只要能养家,快快乐乐就行。小霞给我发了一张素颜照,一脸的沧桑,满面雀斑,小霞说是热油溅起烫伤的,油烟把脸熏黑了,每天不得不涂上一层厚厚的粉底。

小霞说:“其实我并不笨,就是没有听老师的劝告,想一想初中的时候,您精心把我的作文润色成文采斐然的美文,还当作范文在班上朗读,数学老师一次次找我开小灶。如果我能够勤奋一点儿,应该有一份体面的工作。现在我把希望寄托在孩子身上,希望他们不要重蹈覆辙。”

我想起了当年对小霞说得最多的一句话,将来你可能会后悔的。今天,这句话应验了,我却高兴不起来。小霞幽默地说:“老师能够教出博士研究生,也能教出烧烤摊主,都是靠自己的能力创造美好生活,也算桃李满园吧!”

我心里很害怕,真想一走了之(之)……”

申老大眼圈红了,这是他第一次参加家长会,也是第一次看到儿子的手写信,他对家庭环境不以为然,没想到这对儿子的影响竟是如此巨大。他脸上火辣辣的,心里也乱得要命:自己当年高考落榜,家里穷,接济不上,就没再补习,错过了大好前程,如今儿子学习大滑坡,这又何尝不是他和巧巧不和睦造成的呢。他再也听不清老师还说了什么,也不知道自己怎样绕回家的,手里拿着儿子的考卷和信,沉甸甸的,他瘫坐在沙发上,盼着巧巧回家,但他心里发毛,实在坐不住,多等待一会儿,就多一分愧疚,这愧疚压得他喘不过气。他攥着信出了门,往巧巧的货摊处去了。

我心里很害怕,真想一走了之(之)……”

班里老师在讲台前发话了,大意是说:让学生给家长写信,一则练习作文,二则做个家庭调查,希望家长给孩子营造良好的家庭环境,多帮助和关心孩子,不能光顾着工作或娱乐而忽视了孩子。一个家庭不安宁,成百上千个家庭不安宁,社会怎么能安宁?老师近似说教的话,好像句句冲他而来,申老大羞愧地低了头,定了定神打开了信。

“爸爸妈妈,我曾偷过家里的钱,去上网打游戏,爸爸狠狠打了我一顿,从那以后我再也不干(敢)了。我还想你俩别老吵架打闹了,好吗?”

这两口子又拌嘴了,导火索是麻将引起的。

申老大爱在外面搓麻将,经常夜不归宿,媳妇叫巧巧,是个泼辣的女人,她有气就朝申老大撒泼。

起初,牌友们聚在家里打,时间一长让人厌烦,大伙儿瞅巧巧的脸色难看,便挪了窝,这一挪,反把申老大的魂给引了出去,家里一摊子事全落在了巧巧身上。

今早,申老大还躺在床上睡得香,也不知道他啥时候偷偷摸回来的,巧巧火气涌上来,狠狠给了他一巴掌,转身出门摆货摊去了。

申老大被打醒了,一摸脸火辣辣地疼,破口骂道:“你这婆娘!”随后又迷迷糊糊睡了过去。

申老大两口子常常斗嘴气,一嚷开便推搡扭打,摔碗砸盘,把孩子逼到墙角,吓得满脸惊恐。打过砸过之后,谁也不搭理谁。两人一赌气,便十天半月谁也不想先开口说话。

巧巧赌气想:我还治不了你这毛病。

申老大也暗暗发誓:你辈,我比你还辈,看谁牛过谁。

晚上睡觉,一个睡床,一个躺沙发。白日里,你摆你的摊子,我倒腾我的麻将营生,井水不犯河水,倒也相安无事。

上小学四年级的儿子虎娃充当了家中的邮递员。申老大有事,草草写张纸条让虎娃递过去。巧巧有话也划拉张纸条让虎娃拿过去。双方没有称呼,看过便撕,已成习惯。虎娃上学去了,就把便条纸压在茶几上,各自垮着脸面,照样吃饭穿衣过日子,谁也不愿舍下面

打春牛

□余平



我的家乡在四川康定,故乡有着悠久灿烂的历史文化,自古就是茶马古道重镇,一座跑马山,名扬四海,一曲《康定情歌》,千古绝唱,醉了天下人,被誉为情歌的故乡。每年春季故乡都有打春牛的习俗,打春牛那天人山人海,锣鼓喧天,鞭炮齐鸣,故乡人神采奕奕,笑声不断,因此我虽然离开家乡多年,打春牛的场景至今在脑海里还清晰可见。

打春牛又叫“鞭春仪”,是故乡最悠久的礼俗之一。用彩鞭鞭打春牛寓意五谷丰登、国泰民安,同时也提醒人们春耕即将开始,莫误农时,唯有像耕牛那样辛苦劳作,一年才有好收成。打春牛的仪式一般是在春耕伊始举行,地点往往是在村里的打谷场,春牛用桑木做骨架,取泥土塑成,身高四尺,长八尺,牛头、牛角、牛身、牛腿都做得非常精致,整个泥牛看起来栩栩如生。春牛做好后要被“请”到台子上,人们在打谷场打下几根粗桩,横几块木头板,大布一围,台子就这么临时搭起来了。打春牛前人们还要摆上五谷酒果供奉,以示对春牛的虔诚和敬仰。

打春牛那天,往往仪式还没有开始,那些卖炒货、卖糖果、卖玩具的小贩们早已在打谷场上摆起了摊子。村里的老人是最注重这个仪式的,年轻人则是在台子周围闲逛,主要是看邻村的小姑娘们有没有中意的,他们的心不在台上。小孩子们则围在小贩那里,打春牛那天大人总是慷慨得多,孩子们手里攥着零钱,吃的玩的塞满了口袋。

父亲是中学语文老师,他读书的样子自小就刻在我脑海中。在村小的大教室里,冬天的早晨,父亲穿一件褪了色的蓝色棉大衣,坐在一把吱呀作响的竹椅上,双手捧着一本书,身体凑着炉火前倾。火苗随着他抑扬顿挫的读书声上下跳动,映红了他年轻的脸庞。

父亲从乡村来到乡镇,中心小学既是卧室又是餐厅的小房间里,放着一张黑色的办公桌,父亲经常伏案工作到深夜。父亲曾调侃自己,如果这里可以称为书房的话,我一定把它命名为“三味书屋”。父亲所说的“三味”是茶味烟味酒味,因为他好茶嗜烟喜酒。

后来,我大学毕业,回到母校工作,以父亲的名义分到的住房,成了我小家庭的安身之所。父亲骑自行车每天往返,白天和我在一起。旧教室隔出来的火车厢式的住房,一长溜共三间,我们占据了西边的两间,东头的单间为另一家所有。没有窗户,里间黑咕隆咚,外间也不敞亮。父亲一开始把办公桌放在外间的窗台下,眼睛老花后,他干脆把桌子搬到了外面的天井里,横放在屋檐下。光线是好了,可也有麻烦。遇上大雨,瓦缝漏水,地上溅水,根本无法落座。春雨雨水多,雨小的时候父亲就挽起裤脚坐在那里。他身体板正,手执毛笔备课,有时也抄书,投入时,他的嘴巴会随着毛笔上下左右,努来努去。

父亲爱读书,可他最终也没有一间真正的书房。

父亲给我留下的书不多,一本《四角号码字典》,两本《古文观止》,三本《红楼梦》,还有他上世纪八十年代参加函授学习的课本。

父亲向宁老师借过其他书,借阅《古文观止》的次数最多。后来,宁老师调回长春工作,临行前,把《古文观止》送给我父亲作纪念,如今它们还保存在我的书房里。

经过几十年的岁月,那套《古文观止》风干了水分,变得十分脆弱。早年,我还经常翻阅;现在,有时因为怀念,我只能打开包裹着它的花布,端详一会儿。对于要不要送去修复,我十分矛盾,顾忌着它被修复以后,失去经年累月的丰厚,失去绵延不绝的深情,找不到它作为象征,赋予我书房光明的深沉颜色。

因为父亲的缘故,关于书斋的梦想,数十年在我心里沉浮,无数次涌动的念头都被强压下去了。记得朱熹说过:“凡读书,须整顿几案,令洁净端正,将书册齐整顿放,正身体,对书册,详看字,仔细分明读之。”读书是最具仪式感的一件事,需要正襟危坐,需要静心投入。书房是诗书的殿堂,不能浮皮潦草。

陆续买了一些书,偶尔也端坐其间,但俗事的烦恼在心里起起伏伏。直到2015年,那个承接父亲心愿,关于书斋的梦想日益明晰,筹建书房才真正付诸行动。

南向九平方米的小房间,先放了一张小床,以应不时之需。我下定决心后,第一件事就是把床撤了,然后将书桌对窗横放,与书柜垂直,方便采光,也方便随手打开书柜阅读。由于学习书法,我给书房起了一个番号:“鹤玉轩”。番号出自周敦颐先生的自号,先生自号,叫“鹤玉轩”。请名家题匾,装裱好,挂在书房对门的东墙上。

“鹤玉轩”是曹雪芹祖父的番号,有一个非同寻常的来历。据说,古时有一座名山,山上尽出玉石。因为俯拾即是,人们又不知其贵重,大家捡起来用于驱赶喜鹊。曹雪芹的祖父感叹怀才不遇,曾对他祖母说:无论多么好的人才,无人赏识,就只是一块鹤玉。

在常人眼中,书斋,它首先是房子,像随园那样静能读书,动能赏花赏月,这样更好。但追念父亲的梦想和他坚持不懈的努力,我恍然大悟,村小的大教室、乡镇小学的“三味”宿舍、县中的房檐之下,都曾是父亲的书斋。他让我懂得,不管身在何处,书斋都只是承载梦想的地方,实现梦想也必须超越书斋的局限。他短暂的一生,并未因没有像样的书斋而失色,他是一块“鹤玉”,但他的梦想早在教书育人的实践中得到了实现。

打春牛仪式上执鞭的往往是村里辈分最高、名望最高的老人,牛鞭也很有讲究,一定要使用柳条鞭,它象征着春天。牛鞭长二尺四寸,代表的是二十四个节气,同样它有五种颜色,代表五个方位即东南西北中,也象征着五行即金木水火土。鞭打春牛就是祈求这一年都是好日子,打春牛时台上的司仪也会跟着鞭声高喊:“迎来芒神,鞭打春牛,一打风调雨顺,二打国泰民安,三打五谷丰登,四打六畜兴旺,五打万事大吉,六打天下太平……”这时候台上锣鼓喧天,台下掌声雷动,鞭炮齐鸣,好不热闹。

打完春牛,还要上演一段耕作戏,穿上戏服的一对男女,男人牵牛,女人掌犁,边“耕”边舞,动作夸张俏皮,把春耕演绎得惟妙惟肖,惹得台下笑声一片,这是春天真正的味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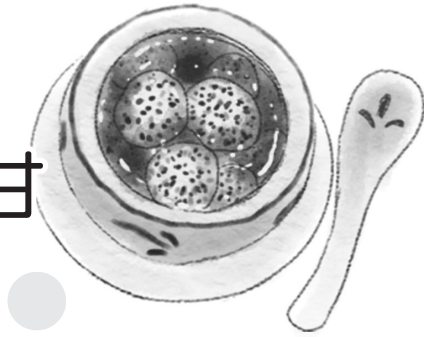


源远流长(国画)

郑鸿福作

春芥之甘

□任静



野菜是春天的恩物。惊蛰过后,春雨似乎将一把种子撒进泥土里,不几天,便有燕语遍地横生,鹅黄嫩绿的草芽儿纷纷破土而出。我似乎已经闻到野菜的清香飘荡在河岸边,山坡上,麦田里。瞧,这儿一簇,那儿一丛,活泼泼,鲜嫩嫩,水灵灵。荠菜、艾蒿、苜蓿草、野菠菜、刺角芽、苦菜和一些叫不上名的野菜野草,在春天的阳光下蓬勃地生长起来,绿油油的春意,伸展着,蔓延着,一夜之间便占领了整个山村,连老屋墙头的石头缝里,也摇曳着绿色的希望,拉开了丰腴的春之序幕。

又是一年春风绿,岁月悠悠野菜香。沉睡在时光深处那些挖野菜的情景,恍然循着这习习春风苏醒了,鲜活地舒展着枝叶,悠远的野菜香味,被春风轻轻一挑,瞬间勾起了一缕缕隐藏在舌尖上的乡愁。

春天是尝鲜的季节。数第一尝鲜之物,必是荠菜无疑。且滋味鲜美胜过园中菜蔬,有民谚“吃了荠菜,百蔬不鲜”。《诗经》云:“谁谓荼苦,其甘如荠。”嫩且肥的野菜是大自然的馈赠,曾在每个乡间长大的孩子舌尖恣意荡漾。

荠菜,我故里叫荠荠菜,像风一样的乳名,乡土而不失亲昵。风和日丽,孩子挎上篮子,踩着松软的泥土挖野菜。在碧绿得耀人眼的野菜中,荠荠菜极好辨认,叶片翠绿细长,呈小锯齿状,有淡淡的清香。其枝头顶一朵洁白小花,花色幽素清雅,随风摇曳多姿,仿佛楚楚动人的女子在风中舞蹈。孩子们雀跃地在山坡树丛边、田野上撒欢,地在山坡树丛边、田野上撒欢,那儿一丛,活泼泼,鲜嫩嫩,水灵灵。荠菜、艾蒿、苜蓿草、野菠菜、刺角芽、苦菜和一些叫不上名的野菜野草,在春天的阳光下蓬勃地生长起来,绿油油的春意,伸展着,蔓延着,一夜之间便占领了整个山村,连老屋墙头的石头缝里,也摇曳着绿色的希望,拉开了丰腴的春之序幕。

带着泥土气息的野菜,最能勾起游子乡愁。汪曾祺和周作人住在遥远的北京,每逢春天,念叨的却是江南“荠菜马兰头,姊妹嫁在后门头”。北方也有歌谣:“二月二龙抬头,挖了荠菜包饺子,一年都是好兆头。”辛弃疾笔下的荠菜花可与桃花相媲美:“城中桃李愁风雨,春在溪头荠菜花。”据《西湖游览志》记载:“三月三日男女皆戴荠菜花。谚云,三春戴荠花,桃李羞繁华。”写尽了荠菜花的风雅。过去人们吃野菜度春荒,相传王宝钏卖野菜守十八年,挖了附近的荠菜根。大学生苏东坡还为美食界贡献了一道美味——“东坡羹”,即将荠菜和米同煮粥,滋味鲜美。总之,不分地域,不论时代,荠菜的香气,氤氲着童谣的纯真,滋养过岁月深处的贫瘠光阴。

每次,当孩子兴冲冲挑回一筐野菜,乡下母亲们都像烹制大餐一般认真。先把菜篮子提到井边,耐心择菜,反复淘洗,再投进开水锅里焯熟,加调料凉拌,如果再滴几滴小磨香油,一股无与伦比的鲜香味,就像蝴蝶骤然张开翅膀,荡漾在灶屋里,让人垂涎欲滴。凉拌荠菜,清香爽口,真是百吃不厌。

荠菜饺子馅最好。将荠菜焯水切碎,和事先炒好的鸡蛋碎搅拌均匀,加入蚝油等作料,色泽黄绿相间,香气扑鼻。只要看一眼那鲜嫩诱人的素饺子馅,足以勾起蛰伏于肠胃里的无数条馋虫。眼巴巴地望着母亲将饺子一个个煮进翻滚的开水锅里,内心的喜悦无法用言语表达。热腾腾的荠菜饺子很快端上桌了,佐以蘸汁,夹一个送进嘴里,滋味鲜美,春天的芬芳于唇齿间漫延开来。

除了凉拌清炒做馅料,有些地方还用荠菜与鸡肉、鲜笋同烧。闲时翻书,在一本旧杂志中看到一道春季菜肴“荠菜炒鸡片”,将鸡胸肉切薄片,拌入盐少许,湿淀粉一汤匙,锅内多油旺火至熟,捞起,锅内余油留三汤匙,投入冬笋片爆炒,再加入斩细荠菜略炒,加料酒、汤汁或水半杯,盐及糖适量,煮片刻。把爆过之鸡片倾入炒和,以余下之一汤匙湿淀粉调入,炒透即成。菜谱为繁体字,写得繁复,未曾尝试,不知滋味如何。